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Telecom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728)

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現屆第八屆董事會成員的任期將於本公司即將召開的 2025 年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之日屆滿。董事會建議第九屆董事會（除職工董事外）的換屆方案如下：

- (i) 重選現任執行董事柯瑞文先生、劉桂清先生、唐珂先生及李英輝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ii) 重選現任非執行董事呂永鐘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
- (iii) 重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嘉寧先生及李惠光先生為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同時，董事會提請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選舉梁旭明先生（「梁先生」）及陳季敏女士（「陳女士」）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和陳女士的簡歷分別如下：

梁旭明，62 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2011 年榮獲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專家榮譽。梁先生曾任國家電網公司建設運行部副主任，國家電網公司運行分公司總經理，中國電力技術裝備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國家電網公司總師辦公室主任，全球能源互聯網發展合作組織技術總監，國家電網公司一級顧問。現任國家電磁兼容標準化委員會副主任委員，全球能源互聯網發展合作組織新型電力系統專委會主任委員，北京國網富達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梁先生長期從事電網科研、建設、運行等相關管理工作。

陳季敏，51歲，工商管理博士學位。現任全國政協委員、澳門科技大學校董會副主席兼秘書長。陳女士長期從事教育、工商、金融等相關工作，現擔任天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新康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澳門發展銀行常務董事、中華全國工商業聯合會執委、中華海外聯誼會常務理事、中國航天基金會副理事長、天津市政協常委、澳門地區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副會長、澳門鏡湖醫院慈善會副理事長、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副秘書長、澳門中華教育會副會長等。

梁先生和陳女士現時及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上市公司出任董事。梁先生和陳女士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亦無與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層管理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任何關係。此外，梁先生和陳女士概無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公司的股份權益。除上所述，並無有關梁先生和陳女士的建議選舉事宜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作出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梁先生和陳女士已確認（i）其就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述的各項因素之獨立性；（ii）其過去或現在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權益，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連；及（iii）其於獲委任之時並無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有關建議重選及選舉上述董事的議案將提請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第九屆董事會成員（除職工董事外）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在年度股東會上批准之日起生效，至本公司於2029年召開的2028年年度股東會為止。第九屆董事會職工董事由本公司職工代表民主選舉產生，結果將另行公告。本公司將根據經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批准的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確定董事薪酬。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重選及選舉董事、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詳情及相關候選董事簡歷的年度股東會通函將適時向本公司股東派發。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柯瑞文

中國北京，2026年4月23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的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柯瑞文（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劉桂清（總裁兼首席運營官）；唐珂、李英輝（財務總監）（皆為執行副總裁）；呂永鐘（非執行董事）；吳嘉寧、陳東琪、呂薇、李惠光（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麗莘（職工董事）。